附件3

曲靖市第三人民医院2021年公开招聘编制外聘用

人员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本人承诺：1.本人没有被诊断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确认病例或疑似病例；2.本人没有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确认病例或疑似病例密切接触；3.本人过去14天没有与来自疫情地区（国内或境外）人员有密切接触；4.本人过去14天没有去过疫情重点地区（国内或境外）；5.本人没有被留验站集中隔离观察或留观后已解除医学观察；6.本人目前没有发热、咳嗽、乏力、胸闷等症状。本人对以上提供的健康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，如因信息不实引起的疫情传播和扩散，愿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。承诺人： 年 月 日 |

填表说明：

1.此表在笔试、资格复审、面试等招录环节上报曲靖市第三人民医院。

2.法律责任：根据《刑法》第三百三十条规定：拒绝执行卫生防疫机构依照传染病防治法提出的预防、控制措施的，引进甲类传染病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；后果特别严重的，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。